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# 農業部農糧署 函

地址：54044南投縣南投市光華路8號
承辦人：蔡世宗
電話：049-2332380
傳真：049-2341111
電子信箱：matt60711@mail.afa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8日
發文字號：農糧企字第115100680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（食農教育相關培訓課程-稻米飯的食農教育招生簡章.pdf）

主旨：本署委託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辦理「115年食農教育工作管理計畫」之食農教育課程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115年4月2日中在字第115210011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署委託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辦理115年食農教育工作管理計畫，其中規劃4場次食農教育課程，包含1場次共同培訓、2場次相關培訓及1場次在職訓練，合先敘明。

三、第1場次相關培訓規劃於斗南鎮農會精米工場辦理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辦理對象：

１、稻米產業人員與農友。

２、農會、學校、社區食農教育推廣工作者。

(二)課程人次：本次課程預計30人，每單位以2人為限。

(三)線上報名：https://forms.gle/UcoapZwfmJgTsPTt6，預計開放報名至4月22日止，額滿將提早關閉。

(四)培訓時數：本課程認列食農教育專業人員相關培訓時數6小時，請先完成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認可申請系統（https://faep.moa.gov.tw/）之帳號申請作業。認列時數將於活動後直接匯入各參加人員之系統帳號。

(五)檢附招生簡章如附件，敬請協助函轉轄下之相關業務單位及食農教育推廣人員，歡迎踴躍報名參加。

(六)如對旨案課程或簡章內容有疑義，請洽本中心農業經管組，電話：(02)2698-2989分機02655劉正管理師、03508廖助理管理師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、新北市政府農業局、臺中市政府農業局、臺南市政府農業局、高雄市政府農業局、桃園市政府農業局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農業部臺中區農業改良場、農業部臺東區農業改良場、農業部臺南區農業改良場、農業部花蓮區農業改良場、農業部苗栗區農業改良場、農業部桃園區農業改良場、農業部高雄區農業改良場、本署北區分署、本署中區分署、本署南區分署、本署東區分署

副本：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、本署稻作產業組、本署企劃組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4/08 14:06:58